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将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42号”《关于核准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6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8.03元,募集资金总额786,10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8,381,4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7,726,6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4月11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268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按募集用途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55,065,686.00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5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尚余资金26,060,613.42元(含存款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股东权益,公司制定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

2016 年 4 月 11 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储方式	金额（人民币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1001739629000029016	专户存储	15,946,392.45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03002853018	专户存储	10,114,220.9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5,305.27 万元置换截至 2016 年 4 月 11 日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有关事项。截至 2016 年 5 月 5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工作，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55,305.27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06。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

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并授权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根据上述决议及授权事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购买了上海银行“稳进”2 号第 SD21606M036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上海银行“稳进”2 号第 SD21603M042A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SXE16BBX。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6-012、临 2016-018、临 2016-019。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6 年上半年，公司已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在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7,726,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5,065,68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5,065,68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个人护理电器松江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147,699,619.00	147,699,619.00	-27,300,381.00	84.40	2016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注 1）	否
个人护理电器芜湖生产基地扩产项目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147,375,200.00	147,375,200.00	-37,624,800.00	79.66	2016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否
研发及管理中心项目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132,819,251.06	132,819,251.06	-107,180,748.94	55.34	201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注 3）	否
个人护理电器检测及调配中心项目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27,171,615.94	127,171,615.94	-828,384.06	99.35	2016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注 4）	否

合计		728,000,000.00		728,000,000.00	555,065,686.00	555,065,686.00	-172,934,314.00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个人护理电器松江生产基地扩产项目投入进度为 84.4%，未达计划进度原因为工程质保金、设备购置款未付。 2、个人护理电器芜湖生产基地扩产项目投入进度为 79.66%，未达计划进度原因为工程质保金、设备质保金未付及部分设备尚未购置。 3、研发及管理中心项目投入进度为 55.34%，未达计划进度原因为工程质保金、装修款未付，部分办公设备尚未采购。 4、个人护理电器检测及调配中心项目投入进度为 99.35%，未达计划进度原因为部分设备尚未购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5,305.27 万元置换截至 2016 年 4 月 11 日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有关事项。截至 2016 年 5 月 5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工作，置换金额共计人民币 55,305.2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 6 月 30 日结余募集资金 172,660,914 元，结余原因主要为募集项目未投资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150,000,000 元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注 1：目前项目尚在试运行阶段，暂时不适用单项经济效益计算。

注 2：目前项目尚在运营初期，未全部达产。

注 3：该项目是投资综合管理办公大楼与研发中心的土建、设备、信息化建设，不适用单项经济效益计算。

注 4：该项目是投资物流中心与检测中心的土建及设备，不适用单项经济效益计算。